**第七届“创客中国”浙江赛区暨“浙江好项目”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承诺书**

参赛企业或团队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参赛企业或团队自愿参加本届大赛，已详细阅读过本活动竞赛规程且承诺遵守大赛规程中所约定事项。

二、参赛企业或团队提交的项目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对其中涉及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享有完整的所有权、使用权和处分权，不存在任何争议，并保证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如果参赛期间或后续产生有关权益方面的问题，所产生的纠纷及一切责任由参赛企业或团队自行承担。

三、参赛企业或团队同意：第七届“创客中国”浙江赛区暨“浙江好项目”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有权核实参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一旦发现有虚假信息将自动取消参赛资格。如因参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方面的瑕疵造成组委会或主办单位或其他参赛企业或团队产生纠纷或损失的，提供虚假材料的参赛企业或团队应予以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参赛企业或团队提交的所有材料不要求退还，参赛企业或团队自行对所有材料备份留底。

五、参赛企业或团队同意：为参赛而提供的材料将向大赛评委公开。因评选工作需要而使用参赛者提供的全部信息，无需另行征得参赛企业或团队的同意。组委会对参赛者提供的参赛材料承担保密义务。非组委会原因造成部分或者全部信息在评选过程中泄漏的，组委会及主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同时，参赛企业或团队对本次大赛知悉的任何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六、参赛企业或团队承诺：若参赛企业或团队在本次大赛中获奖，应优先考虑：第七届“创客中国”浙江赛区暨“浙江好项目”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备案投资机构的投资，投融资机构将根据所上报参赛项目的融资条件进行投资定价。参赛企业或团队违反上述承诺的，组委会有权取消参赛企业或团队的比赛名次，参赛企业或团队应当向组委会退还本次大赛中所获奖金和其他奖励。

七、参赛企业或团队同意：在赛区比赛环节，接受第七届“创客中国”浙江赛区暨“浙江好项目”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组织的对参赛企业或项目进行的法律、财务和业务尽职调查工作，并保证充分配合。如果通过尽职调查发现参赛企业或团队提供的参赛信息在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方面存在瑕疵，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八、参赛企业或团队承诺：参加本次大赛已经获得了其内部或外部所需的任何许可、批准、同意、授权。参加本次大赛不违反对其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其已经签订的任何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企业或团队将严格按照大赛组委会制定的比赛规则参加本次大赛，如实回答评委提出的问题，尊重评委的意见和建议，接受本次大赛的评选结果。在比赛期间及结束后，若对本次大赛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将与组委会进行友好沟通。未经组委会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要发表对本次大赛、大赛组委会、主办单位、工作人员、评委、其他参赛企业或团队的任何消极、负面或不利的言论。违反上述承诺的，组委会有权取消其比赛资格，参赛企业或团队应当向组委会退还本次大赛中所获奖金及其他奖励。

九、企业或团队承诺：如果违反本次大赛的规则、纪律、声明中的内容或其他适用法律、法规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组委会有权取消参赛企业或团队的参赛资格。给组委会、主办单位、工作人员、评委、其他参赛企业或团队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项目名称：

项目方代表（授权代表）：

 2022年\_\_\_\_月\_\_\_\_日